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府谷县三道沟镇人民政府的（项目名称）三道沟镇集镇农贸市场及周边人居环境整治工程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标的名称）三道沟镇集镇农贸市场及周边人居环境整治工程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陕西宏胜易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2人，营业收入为804.22726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48.30693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宏胜易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6月10日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

附表 5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府谷县三道沟镇人民政府的（项目名称）三道沟镇集镇农贸市场及周边人居环境整治工程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标的名称）三道沟镇集镇农贸市场及周边人居环境整治工程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建筑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榆林市长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25 人，营业收入为 978.35706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141.503233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榆林市长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06 月 10 日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附表5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 (2020) 46 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府谷县三道沟镇人民政府)的(三道沟镇集镇农贸市场及周边人居环境整治工程)采购活动, 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 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三道沟镇集镇农贸市场及周边人居环境整治工程(标的名称) , 属于建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(陕西大柏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15人, 营业收入为1802.4222 万元, 资产总额为3063.4520 万元, 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 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(标的名称) , 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(企业 名称), 从业人员_____ 人, 营业收入为_____ 万元, 资产总额为_____ 万元, 属于(中型企 业、 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 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陕西大柏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 期: 2025年6月10日

备注: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 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附表 5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：府谷县三道沟镇人民政府）的（项目名称：三道沟镇集镇农贸市场及周边人居环境整治工程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三道沟镇集镇农贸市场及周边人居环境整治工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：陕西永乐同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8人，营业收入为2151.381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791.326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永乐同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6月10日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